



史通通釋卷十九

南杼秋浦起龍二田釋

常熟席紹堯文安叅釋

紹虞文明

紹軾景瞻

外篇

漢書五行志錯誤第十

班氏著志。牴牾者多。在於五行。蕪累尤甚。今輒條其錯繆。定為四科。一曰引書失宜。二曰叙事乖理。三曰釋災多濫。四曰古學不精。又於四科之中。疏為雜目。一作類聚區分。志非

牴牾字作
抵牾

宋作編之如后

按是篇彊半檢舉錯誤如所指遺脫復沓淆訛糅雜之類皆是至第三科帶糾傳會尤為法言

第一科

引書失宜者其流有四一曰史記左氏交錯相併二曰春秋史記雜亂難別三曰屢舉春秋言無定體四曰書名去取所記不同

其志叙言之不從也先稱史記周單襄公告魯成公曰晉將有亂又稱宣公六年鄭公孫曼滿與王子伯廖語欲為

卿兩引並在志中上○增注案宣公六年自左傳所載也

夫上論單襄則持史記以標首下列曼滿則遺左氏而無

言遂令讀者疑此宣公亦舊作出史記而不或作云魯后

莫定何邦是非難悟進退無準此所謂史記左氏交錯相

併也

按春秋以魯紀年誰不知宣公為魯君者然既先列他

書而踵事續叙則固當於宣公之上加春秋魯三字此

書法定律也

單襄告魯史記世家周單襄公與晉卻錡卻犇卻至齊國佐語告魯成公曰晉將有亂三卻其當之

虜

曼滿語

左傳宣六年鄭公子曼滿與王子伯廖語欲為卿伯廖告人曰無德而貪其在周易豐之離弗過

之矣間一歲鄭人殺之

志云史記成公十六年公會諸侯于周在志中上案成公

者即魯侯也。班氏凡說魯之某公皆以春秋為冠。何則春

秋者魯史之號。言春秋則知公是魯君。一作公今引史記居

先。成公在下。書非魯史。而公捨魯名。膠柱不移。守株何甚。

此所謂春秋史記雜亂難別也。

按史記成公四字如何膠并判語如讞然此一事班志

之誤更不止此附悉注也

會于周

本志史記成公十六年公會諸侯于周單襄公見晉厲公視遠步高告公曰晉將有亂魯侯問

天道人故對曰吾非替史焉知天道吾見晉君之容殆必禍者也按此會史記周簡王紀及魯晉二世家皆不

載左氏成十六經傳亦不書其文乃在外傳周語下卷然亦不言成十六年但曰柯陵之會云云是則史記成

公以下十三字乃班志自撰之文本當云國語而誤書史記也又按柯陵之盟在成十七年杜注柯陵鄭西地

亦非會于周也

案班書為志。本以漢為主。在於漢時。直記其帝號謚耳。至

於它代。則云某書某國君。此其大例也。至如叙火不炎。上

具春秋桓公十四年。次叙稼穡不成。直云嚴公。原注嚴公即莊公也

漢避明帝諱故改曰嚴。二十八八年而已。兩引並在志之上夫以

火稼之間別書漢莽之事年代已隔去魯尤踈洎乎改說

異端仍取春秋為始而於嚴公之上不復以春秋建名遂

使漢帝魯公同歸一揆必為永例理亦可容在諸異科事

又不爾求之畫一其例無恒一作常此所謂屢舉春秋言無

定體也

按此所改在例不畫一故曰屢舉無定體

火稼之間本志前言火失其性首舉其文曰春秋桓公十四年八月壬申御廩災已下歷述火事至

漢平帝末高祖原廟災明年莽居攝而止其下更端言稼穡不成乃舉嚴公二十八年冬大水亡麥禾之文中

間隔越甚多其前春秋二字管不及此也

案本志叙漢已前事多略其書名至於服妖章初云晉獻

公使太子率師佩之金玦續云鄭子臧好為聚鷗之冠志在

中此二事之上每加左氏為首夫一言可悉而再列其名

省則都捐繁則太甚此所謂書名去取所記不同也

按合前條觀之彼以偶脫春秋為軼例此以連綴左氏

為冗筆故云去取不同本寧李氏曰古人讀書細心一

字不肯放過觀此數條可見

珮金玦左閔二晉獻公使太子申生帥師公衣之偏衣佩之金玦後四年申生縊

猶从宋本
厚作損

恒从宋本

聚鷓冠

左僖二十四鄭子臧好聚鷓冠鄭文公惡之使盜殺之

第二科

叙事乖理者其流有五。一曰徒發首端不副徵驗。二曰虛編古語。討事不終。三曰直引時談。竟無它述。四曰科條不整。尋繹難知。五曰標舉年號。詳略無準。

志曰左氏昭公十五年。晉籍談如周葬穆后。既除喪而燕。

傳作宴州向曰王其不終乎。吾聞之所樂必卒焉。今王一

歲而有三年之喪。二焉。於是乎與喪賓燕。樂憂甚矣。禮王

之大經也。一動而失二禮。無大經矣。將安用之。在志中上案其

後七年。王室終如羊舌所說。此即其効也。而班氏了不言

之。此所謂徒發首端不副徵驗也。

按前之引言既徵其所料後之書事不要其所終有頭

無尾故糾之

三年之喪二

昭十五六月王太子壽卒秋八月王穆后

天子絕期唯服三年故后雖期通謂之三年顧炎武曰

知錄禮為長子三年妻喪雖期年而傳曰父必三年然

志云左氏襄公二十九年。晉女齊語智伯曰。齊高子容宋

司徒皆將不免。子容專。司徒侈。皆亡家之主也。專則速及。

叙死朱休
弊此修左
信

侈則將以力斃九月高子一作出奔北燕在志中上所載至此

更無他說案左氏昭公二十年宋司徒奔陳而班氏採諸

本傳直寫片言閱彼全書唯徵半事遂令學者疑其明之

說有是有非女齊之言或得或失此一多所謂虛編古語

討事不終也

按此條李本寧許最明評曰高止即高華定即宋二人

並書宜雙收以足前志而單徵高止此叙事逗漏處

子容專司徒侈傳高子容與宋司徒見知伯女齊相禮

賓出司馬侯言於智伯曰二子皆將不免子容專司徒侈皆亡家之主也專則速及侈將以其

力斃專則人實斃之將及矣杜注為此秋高止奔燕昭

二十年華定出奔陳傳按司馬侯即女齊

志云成帝於鴻嘉永始之載好為微行置私田於民間谷

永諫曰諸侯夢得田占為失國而况王者蓋私田財物為

庶人之事乎在志中上已下弗云成帝悛與不悛谷永言効與

不効諫詞雖具諸一作事闕如此所謂直詞時談竟無它

述者也

按不書悛不書効斷章取義之書則可也班之此志而

文惟半至幾成虛設矣

鴻嘉永始音悅漢紀成帝鴻嘉二年行幸雲陽大司馬

五行錯誤

外

田字上何
悛字上何
帝字下宋
有字上何

出遊外有微行之害內有疾病之憂是時谷永亦上
疏諫按成帝十三年改元鴻嘉十七年改元永始

其述庶徵之恒寒也先云釐釐即僖也有原公十年冬大

雨雹今志作雪疑隨載劉向之占次云公羊經曰大雨雹

續書董生之解在志案公羊所說與上奚殊而再列其辭

俱云大雨雹而已一脫釋已上專指志中釐公十年又改

非作入此科始一作脫始字言大雪與雹繼言殞霜殺草起自

春秋訖宋作乎漢代其事既盡仍重叙雹災並在志分散

相離斷絕無趣釋此層統本志前後起自劉歆呂為大雨

而百字夫同是一類而限成二條二句指首尾紛拏而舊脫

章句錯糅此統指全文此所謂科條不整尋繹難知者也

按此條評家叢刺實未剖疏剖疏之須兩截看前一截

先舉左氏釐十年合公羊經所言雨雹以為之的後一

截乃統舉全文謂雪雹霜三者忽彼忽此文不歸類始

於釐十之前先言桓雪而隨以釐雹間之矣其下復間

之雪事焉忽又間之霜事焉後又還而述雹焉故曰科

條不整也許者但摘雹字之訛局於釐十年之一事不

復從長片章法處加詳是猶覩一指而失肩背也○三

傳中同經異字如君氏尹氏入郢入楚之類未易一二

有字宋本

宋有此字

如字

數傳寫不準流轉靡常而謂子元不識雪字電字恐未
足以相服也夫公羊電而左雪亦流轉之譌也則或左
經雪而漢志電又或唐本電而近本雪鈔胥岐迂事所
應有且劉向陰盛之解固以解雨雪即移為雨電之解
亦豈悖理乎愚故於釐十年雨電注云今作雪疑唐本
作電也

劉占董解

志釐十年大雨雪劉向以為陰氣盛也公羊

也按劉向所舉蓋左經也左無傳

妙言繼言

志劉歆以為大雨雪及未當雪而雪及大雨

董皆有占按此一段在釐十年左雪公羊電仲舒占之
前又昭公四年及文帝四景帝中六武帝元狩元元鼎
二三元帝建昭二四陽朔四等年夾志雪又定公元釐
公三及武帝元光四元帝永光元等年夾志霜又釐公
二十九昭公三及武帝元封三宣帝地節四等
年復志電按此三段並在釐十年志文之後

夫人君改元肇自劉氏史官所錄須存凡例案斯志之記
異也下所引並在志中下即前首列元封年號不詳漢代

何君次言地節河平具述宣成二帝原注宣帝地節四年
年號如武稱元鼎每歲皆書原注始云元鼎二年又續云元

哀曰建平同年必錄原注始云哀帝建平三年續復云
是歲而已不當此所謂標舉年號詳略無準者也

復字从宋
多作本傳
年宋作子
漢

按吾人此等處多不甚檢點後世文筆益靡然而犯此者少矣

第三科

釋災多濫者一脫者字其流有八一曰商摧前世全違故實二

曰影響不接牽引相會三曰敷演多端準的無主四曰輕

持善政用配妖禍五曰但伸解釋不顯符應六曰考覈雖

讜義理非精七曰妖祥可知寢嘿無說八曰不循經典自

任胸懷

志云史記周威烈王二十三年九鼎震是歲韓魏趙篡晉

而分其地威烈王命以為諸侯天子不恤同姓而爵其賊

臣天下不附矣在志中上案周當戰國之世微弱尤甚故君疑

竊斧臺名逃債正一有比夫泗上諸侯附庸小國者耳至

如三晉跋扈欲為諸侯雖假王命實由已出譬夫近代莽

稱安漢匪平帝之至誠卓號太師豈獻皇之本願而作者

苟責威烈以妄施爵賞坐貽妖孽豈得謂此三字一作人謂得二字

之情偽盡知之矣一無矣字者乎此所謂商權前世全違故實

也

按揆時勢以立言非獎亂也○此為通鑑綱目之所託

徽字上宋有其字

孽字亦孽下同去字宋本存

宋有生字

始其文皆曰命晉大夫魏斯趙籍韓虔為諸侯司馬氏
言天子自壞其禮也釋書法者言以正綱常為萬世戒
也皆以病周也夫國形至紐解之時天變垂鼎震之警
漢志此占為宋儒發脈是矣然耳食者遂不復以世會
參之矣要之維世現世各具識解宋人議論措撐無救
於弱勢積痿不起者妾乘夫奴制主且然矣噫

竊斧逃債

漢書諸侯王表叙論自幽平之後日以陵夷
分為二周有逃責之臺被竊斧之言注服虔

曰周赧王負責主伯責急乃逃於此臺後人因以名之
師古曰鈇鉞王者以為威也周哀政令不行雖有鈇鉞
無所用之是謂私竊隱藏之耳陳書紀
九錫詔云竊鈇逃責容身之地無所

莽稱安漢

漢書王莽傳莽諷益州令塞外蠻夷獻白雉
羣臣盛稱莽功德致周成白雉之瑞莽有定

國安漢家之功
宜賜號安漢公

卓號太師

後漢董卓傳卓徙都長安諷朝廷使光祿
勳宣璠持節拜卓為太師位諸侯王上

志云昭公十六年九月大雩先是昭母夫人歸氏薨昭不

戚而大

一無大
字下同

蒐于比蒲又曰定公十二年九月大雩先

是公自侵鄭歸而城中城二大夫圍鄆

在志
中上案大夫舊衍蒐

于比蒲昭之十一年城中城圍鄆定之六年也其二役去

雩皆非一載夫以國家恒

一作常

事而坐延災青歲月既遙

而方聞響

朱作感應斯豈非烏有成說扣窾為辭者哉此所

恒从宋本

宋有大
字

謂影響不接牽引相會也

按傳會徵應是五行志真坐病處是科所陳比諸科立意稍歧然仍入宵繁。志言某青之罰定作某應此為真傳會是科兩大零於年暎罰異之間糾其繆幽故可作傳會用亦仍可作錯誤用也

志云嚴公嚴謂莊原注舊在此七年秋大水董仲舒劉向以為嚴母

姜與兄齊侯淫共殺桓公嚴釋父舊譌作公讎復娶齊女未入

而先與之淫一年再出會于道逆亂臣下賤之之舊脫一之字

應也又云十一年秋宋大水董仲舒以為時魯宋比年有

一作乘丘鄆之戰百姓愁怨陰氣盛故二國俱水原注謂七年魯

大水今年宋大水也案此說有三失焉釋三失專指比何者

嚴公十年十一年公敗宋師於乘丘及鄆夫以制勝克敵

策勳命賞可以歡原無以字榮降福而反愁怨貽災邪其

失一也且先是數年嚴遭大水原注亦按其時月殊在戰

前而云與宋交兵故二國大水其失二也釋此二失專就

况於七年之內已釋水災始以齊女為辭終以宋師為應

前後靡定向背何依一作倚其失三也釋此一失合毋姜夫

以一災示青而三說競興此所謂敷演多端準的無主外

可以歡宋
本如是

者字也。

按此亦按扶傳會之一間。克敵降福之說評者非之。以為貪人土地不得云福。愚謂本文蓋據魯而言人侵我地而我克之。豈貪耶。劉說非過。

比年有戰。左莊十經。公敗宋師於乘丘。又十一經。公敗宋師於鄆。杜注。乘丘鄆並魯地。鄆子斯反。

其釋厥咎。舒厥罰恒燠。以為其政弛慢。失在舒緩。故罰之。

以燠冬而亡冰。在志中下。尋其解春秋之無冰也。皆主內以下並同。

失黎庶外失諸侯。不事誅賞。不明善惡。蠻夷猾夏。天子不

能討。大夫擅權。邦君不敢制。並志內釋。若斯而已矣。次至無冰之語。

武帝元狩照志改舊六年冬亡冰。而云先是遣衛霍二將

軍窮追單于。斬首十餘萬級。歸而大行慶賞。上又閱悔。一作

恤勤勞。遣使巡行天下。存賜鰥寡。假一多與之困。此二字或作之

因舉遺逸。獨行君子。詣行在所。郡國有以為便宜者。上丞

相御史以聞。於是天下咸喜。釋此志案漢帝其武功文德

也。如彼其先猛後寬也如此。豈是有懦弱凌遲之失。而無

刑罰戡定之功哉。何得苟以無冰示災。便謂與昔人同罪。

矛盾自己。始末相違。豈其甚邪。此所謂輕持善政。用配妖

禍也。

也字上一本有在字當衍

按此譏占者不自關照解災罰則然徵事實則不然以違反為參合所謂矛盾自己也似此并窮於傳會矣崑圃黃氏對琳謂五行志自走拙路此其是歟

志云孝昭元鳳三年太山有大石立眚孟以為當有庶人

為天子者京房易傳云太山之石顛而下聖人受命人君

虜又曰石立於山同姓為天下雄在志中上案此當是孝宣皇

帝即位之祥也夫宣帝出自閭閻坐登宸極所謂庶人受

命者也以曾孫血屬上纂皇統所謂同姓之一多雄者也昌

邑見廢謫居遠方所謂人君虜者也釋自案此以下皆子元推說之辭班志

脫書班書載此徵祥雖具有剖析而求諸後應曾不縷陳

叙事之宜豈其若是苟文有所闕則何以載宋作言者哉

此所謂但申解釋不顯符應也

按此條與第二科徒發首端略同○愚謂志五行者止

記災祥不撫符應并亦不綴鑿解乃是正體廬陵司天

考所以識冠前史也而班志則必申解必徵應至如此

志又類例不全能逃子元之駁乎

眚孟漢書眚弘傳弘字孟從羸公受春秋為議郎孝昭元鳳三年泰山萊蕪山南有大石自立孟推春秋

之意以石乃陰類下民之象泰山乃王者易姓告代之處此當有從匹夫為天子者霍光惡之誅後五年孝宣

帝興於民間
徵孟子為郎

志云成帝建始三年小女陳持弓年九歲走入未央宮又

云綏和二年男子王褒入北司馬門上前殿在志班志雖

已有證據言多踈濶今聊演而申之案女子九歲者九脫一

字九則陽數之極也男子王褒者王則巨君之姓也入北司

馬門上前前字殿者王莽始為大司馬至哀帝時就國帝

崩後仍此官因以篡位夫人一人無入司馬門而上殿亦由

作從大一少司馬而升宋作極災祥示兆其事甚明忽而

不書為略何甚此所謂解釋雖謹義理非精也

按班志此事證應已具特九字未釋王姓姓字未點耳

加演二言無關錯誤

志云哀帝建平四年山陽女子田無嗇懷妊二字未生三

今依志改月兒啼腹中及生不舉葬之陌上三日人

過聞啼聲母掘土收養在志尋本志雖述此妖災而了無

解釋案人從胞至育含靈受氣始末有成宋作數前後有

定準此何待言至於一無在孕甫爾遽發啼聲者亦由猶

下物有基業未彰而形象已兆即王氏篡國之徵生而不

舉葬而不死者亦由物有期運已定非誅翦所平即王氏

宋有於

宋有為

宋有大

受命之應也。釋此上為本志補占又案班云米作志下小

女陳持弓者。陳即葬之所出。此語班志所有如女子田無嗇者。田

故葬之本宗。此意班志未言事既同占。言無一概。豈非唯知其一

而不知其二者乎。此所謂妖祥可知。寢嘿無說也。

按此因本志田無嗇前後數事相比。各著占解。惟此獨

無故為摘補云爾。然在班為闕例。在劉為小言。蓋亦隨

入向歆窠臼。不能解脫也。上二條可省。

陳之出田之宗。齊傳葬下善曰子託于皇初祖考黃帝

之先受姓曰姚其在陶唐曰為在周曰陳在齊曰田在

濟南曰王其今天下上此五姓名籍於秩宗封陳崇為

統睦侯奉胡王後田豐為世睦侯奉敬王後

孟康曰胡王追王陳胡公敬王追王田敬仲

當春秋之時。諸國賢俊多矣。如沙鹿。傳作鹿其壞。梁山云

芻鷄退蜚於宋都。龍交鬪於鄭水。或伯宗子產。具述其非

妖。或卜偃史過。傳作周內盛言其必應。並在志蓋於時有

識君子以為羨談。故左氏書之不刊。貽厥來裔。既而古今

路阻。聞見壤隔。至漢代儒者。董仲舒。劉向之徒。始別構異

聞。輔申它說。以茲後學。陵彼先賢。蓋今諺所謂季與厥。昆

爭知嫂諱者也。知嫂五字一作私嫂者三字謬。原注今

博多見其無識者矣。此所謂不循經典自任胸懷也。

按意宗左氏傳為主而斥羣說之支離所言最直截然

則陳持弓之演義田無嗇之補占得毋亦蹈自矜魁博

之誚乎

沙鹿梁山鷓蜚龍鬪左僖十四秋八月沙鹿崩晉卜偃

鹿山名也問焉曰國主山川為之舉降

重絳人也問焉曰國主山川為之舉降

服乘縵徹樂出次祝幣史辭以禮焉如此而已伯宗以

告而從之又僖十六六鷓退飛過宋都風也周內史

對興聘於宋宋襄公問焉曰是何祥也吉凶焉在對曰

君將得諸侯而不終退而告人曰君失問陰陽之事非

吉山所生也又昭十九鄭大水龍鬪於時門之外消

淵國人請祭焉子產弗許曰我鬪龍不我覲也龍鬪我

獨何覲焉禳之則彼其室也吾

無求於龍龍亦無求於我乃止

董劉別構異聞志沙麓崩穀梁曰林屬於山曰麓沙其

道將廢公羊曰為沙麓河上邑也董仲舒說略同劉

梁山崩穀梁曰為沙麓河上邑也董仲舒說略同劉

向呂為山陽君也水陰民也喪亡象也董說畧同高

第四科

古學不精者其流有三一曰博引前書網羅不盡二曰兼

史通通釋卷之五五行錯誤

採左氏遺逸甚多三曰屢舉舊事不知所出

志云庶徵之恒宋作常風劉向呂為春秋無其應劉歆呂為

釐十六年左氏傳釋六鷦同鷦退飛是也在志下上案舊史稱劉

向學穀梁一有劉字歆學左氏既祖習各異而聞見不同信矣

而周木斯拔鄭車償濟風之為害備於尚書春秋向則略

而不言歆則知而不傳恐當作博釋此就風占又詳言眾怪歷

叙羣妖述雨雹為災在志中上而不錄趙毛生地書異鳥相育

在志中下而不載宋雀生鷦斯皆見小忘大舉輕略重蓋學有

不同識無通鑿故也釋此又檢出二事且當炎漢之代歆

異尤奇若景當作武帝承平赤風如血于公在職亢陽為旱

惟為作紀與傳各具其詳在於志中獨無其說者何哉釋

此更搜出本書所此所謂博引前書網羅不盡也有彼載此遺進難

按不盡之歎三而前二歎歎從它出後一歎歎在自邊

越追越緊覺此老於此事真路熟眼明

木拔見金

車償左隱三冬庚戌鄭伯之車償于濟

雨雹志中上天漢元年天雨白毛三年八月天雨

趙毛生地風俗通皇霸篇趙王遷信秦反間殺李牧遂

一毛毛此字
此增朱

備以改本
什被字誤

尺通通釋卷九 五行錯誤 外

信視地上生毛
謠亦見趙世家

鳥相育志中下成帝綏和二年三月天水平襄有燕生爵哺食至大俱飛去京房易傳曰燕生爵諸侯

銷一曰生非其類子不嗣世

宋雀生鷓王訓故賈誼新書曰宋康王時有雀生鷓于城之陬占曰吉小而生大必霸天下康王喜

於是滅滕伐諸侯射天笞地按社稷齊侯伐之王逃于邾侯之館而死按即宋王偃也

赤風如血漢書孝武紀建元四年夏有風赤如血

亢陽為旱漢于定國傳父于公為郡決曹東海太守殺孝婦郡中枯旱三年後太守至卜其故于公

曰孝婦不當死前太守殭斷之咎儻在是乎於是太守祭孝婦冢表其墓天立大雨

左傳云宋人逐獫狁志作狗華臣出奔陳在志又云宋公子

地乃同及下同

地舊誤作有白馬景公奪而朱其尾鬣地弟辰以蕭

上班志書此二事以為犬馬之禍原注此二事是班生案

左氏所載斯流實繁如季氏之逆也由鬪雞而傳介衛侯

之敗也因養鶴以乘軒曹亡首於獲鴈舊作萌於解

至奪豕而家滅華元殺原作羊而卒奔此亦

白黑之祥羽毛之孽何獨捨而不論唯徵犬馬而已

此所謂兼採左氏遺逸甚多也

按狗獫鬣朱本非物怪故條內拾遺皆同此類然愚以

此段科眼尚未厭心不如直折之曰貪採左氏闌入非

妖似更快爽也

猳狗左襄十七國人逐瘼狗瘼狗入於華臣氏國人從之華臣懼遂奔陳

朱尾鬣定十宋公子地有白馬四景公嬖向魍魎欲之公取而朱其尾鬣以予之地怒使其徒扶魍魎而

之奪

雞傅介昭二十五季郈之雞鬪季氏介其雞郈氏為之金距平子怒益宮於郈氏且讓之故郈昭伯怨

子平

鶴乘軒閔二衛懿公好鶴鶴有乘軒者狄伐衛將戰國人受甲者皆曰使鶴鶴實有祿位余焉能戰

獲鴈哀七曹伯陽好田弋曹師人公孫彊好弋獲白雁獻之使為司城彊言霸說於曹伯從之乃背晉而

奸宋宋人伐之晉人不救遂滅曹

解龜宣四楚人獻龜於鄭靈公公子家將見子公之食指動以示子家曰他日我如此必嘗異味及入

宰夫將解龜相視而笑公問之以告及食召子公而弗與也怒染指於鼎嘗之而出公怒子公弑靈公

奪豕成七晉厲公田婦人先殺而飲後使大夫殺卻至奉豕寺人孟張奪之卻至射而殺之公曰季子欺

子謀誅三卻

殺羊見模擬篇

案太史公書自春秋已前所有國家災眚賢哲占候皆出

於左氏國語者也今班志所引上自周之幽厲下終魯之

定哀而不云國語唯稱史記豈非忘本狗末逐近棄遠者

乎此所謂屢舉舊事不知所出也

按數典而忘其祖注書家亦通多此病後儀王氏有云東坡詩黃花後秋節遠自夏小正蓋以夏小正有九月榮鞠之句也注者止引月令非也愚鑑於此如史通本摘元魏書也注家輒引北史當之本摘沈宋蕭齊書也注家輒引南史當之自餘雜述枚舉更多拙注一依文返本庶免舉事不原所出之謂云附識

不云國語按第一科之二條云公會諸侯于周即是不語火泠水之微穀洛關其誤亦同志中屢見所定多目凡二十或為二十九種但其失既衆不可殫論

故每日之中或時舉一事庶觸類而長他皆可知釋四科

又案斯志之作也本欲明吉凶釋休咎懲惡勸善以戒將來釋五行徵應宜數矣至如春秋已還漢代而往其間日

蝕地震石隕山崩雨雹雨魚大旱大水注一作雜與豕為

禍桃李冬花多一字無直叙其災而不言其應原注載春秋

六而二不言其應漢時日蝕五十三而四十不言其應下

又惠帝二年武帝征和二年宣帝本始四年元帝永光三

年綏和二年皆地震上成帝河平二年楚國雨雹大如斧蜚

鳥死仲成帝鴻嘉四年雨魚于信都中孝景之時大旱者

甲持兵擊之皆狗也又鴻嘉中狗與豕交中惠帝五

年十月桃李花棗實中皆不言其應也注字有與行本

係和原休
建昭此按朱
凡十有原休
寫后休皆后
都字下有道
字昭成二十年
年字兵告末

史通通釋卷九 五行錯誤

年

外

也字朱本皆
有
乃字朱本

不同者皆
照史改
此乃一作皆非魯史之春秋漢書之帝紀耳何用復

編之於此志哉昔班對皮云司馬遷叙相如則舉其郡縣

著其字此三字照班蕭曹陳平之屬陳平之屬四字亦舊

亦馬遷傳補蕭仲舒並時之人不記其字或縣而不郡蓋有所未

暇也若孟堅此志錯繆殊多豈亦刊削未周者邪不然何

脫略之甚也釋已上皆謂志亦有穿鑿成文強生異義如

越之為惑糜之為迷隕五石者齊五子之徵潰舊作七山

者漢七國之象對服會葬成通伯來奔亢陽所以成妖

鄭易許田魯謀萊國食苗所以為禍諸如此比一作事其類

此皆朱本
本休百字

弘多徒有解釋無足觀採知音君子幸為詳焉此段謂

徵而又朱
之鑿也

按此條束上而又推類言之脫略穿鑿四字分括○班

氏志五行糾轡曼延都為五冊雖嗜古之士學未盈卷

輒已神昏今觀史通之編排錯誤也科總以四流別二

十如鋪一箔米砂稗粃稈粒中自獻如攤一本律以准

皆各例裏出支非穿穴爛熟安從措手嘗竊自料使我

下筆能為雜駁體決定不作科別體非不作也不能也

後生口滑嘴點前賢假有掩去斯篇第令擬立條目蚤

恐不見水端旋其面目者矣敢持斯語箴警囂瞽者○
後史志災祥咸知刊落葛藤矣然篇宗五行卒相踵不
改何也門分則有條綱舉則無漏班仍事祖武

司馬遷至未暇也皆後漢書班彪傳之文按

越志下上嚴公十八年秋有越劉向呂為越生南
越地男女同川浴亂氣所生故名之曰越越

猶惑也

麋為迷志中上嚴公十七年冬多麋劉向呂為麋色青
近青祥也麋之為言迷也蓋牝獸之淫者也

五石五子志下下釐公十六年正月日在星紀厥在玄枵玄枵齊分壑
也石山物齊太嶽後五石

象齊威卒而五公子作亂

七山七國志下上文帝元年齊楚地山二九所大發
水潰出劉向呂為水沴土天戒勿盛齊楚之

君後十六年帝分齊地立悼惠王庶子六人皆為王至
景帝三年齊楚七國起兵漢皆破之漢七國衆山潰咸

被其害按文言潰七山者七國之山皆水潰也

射服邳伯志中上文公二年自十二月不雨至于秋七
月天子使射服會葬按事詳雜駁首條又十

三年自正月不雨至于秋七月先是曹杞滕來朝邳伯
來犇秦使來聘城諸及鄆二年之間五國趨之內城二

邑炕陽失衆

易田謀菜志下上隱公八年九月螟時鄭伯呂邴將易
許田有貪利心京房易傳曰貪厥災蟲蟲食

根又中下桓公五年螽劉向呂為介蟲之孽易邑
興役宣公六年螽劉向呂為宣比再如齊謀伐菜

五行志雜駁第十五條按此注的是原文雜駁總不越
外

春秋時也

魯文公二年不雨。班氏以為自文即位。天子使叔服會葬。毛伯賜命。又會晉侯于戚。上得天子。外得諸侯。沛然自大。故致亢陽之禍。志中案周之東遷。日以微弱。故鄭取溫麥。隱射王中肩。桓楚絕苞茅。僖觀兵問鼎。宣事同列國。變雅為風。如魯者。方大邦不足。比小國有餘。安有暫降哀。周使臣遽以驕矜自恃。坐招厥罰。亢陽為怪。一無為怪二字求諸人事。理必不然。天高聽卑。豈其若是也。

按此條所駁專主上得天子。向外得諸侯。特帶引。○從

周哀入議似隔膜

會葬賜命會戚

本志師古注會葬葬僖公。賜命賜呂命。圭為瑞信也。會戚大夫公孫敖會之戚。

地衛

變雅為風

黍離鄭箋幽王之亂。宗周滅。平王東遷。政遂微弱。下列於諸侯。其詩不能復雅。而同歸於

國風

春秋成公元年無冰。班氏以為其時王札子

一誤作子殺

召伯毛伯

志中

案今春秋經。札子殺毛召事在宣十五年。

而此言成公時未達其說。下去

一作云

無冰。凡有三載。

按此條糾年分之譌。本顏注立說

札子怪案
乙下同

厚化射中
王肩此怪
案乙

今春秋至未達其說本志師古注王札子即王子捷召伯毛伯皆周大夫其下即今春秋

五句之文

去無冰三載按宣公之年盡於十八今自宣十五下距成公之元凡三年也

春秋昭公九年陳火董仲舒以為陳夏徵舒弑君楚嚴王

原注嚴即莊也皆依本書不改其字下同託欲為陳討賊陳國關門而待之因

滅陳陳之臣子毒恨尤甚極陰生陽故致火災上案楚

嚴王之入陳乃宣十一年事也始有蹊田之謗取愧討時

譏一譌作取又一脫案陳前後為楚所滅者三始宣十一年為楚嚴王

案有又字

所滅次昭八年為楚靈王所滅後哀十七年為楚惠王所滅今董生誤以陳次一脫亡之役是楚始滅之時遂妄有

案有次字

占候虛辨物色尋昭之上去於宣魯易四公一作嚴之下

至於靈楚經五代雖懸隔頃別而混雜無分嗟乎下帷三

年誠則勤矣差之千里何其闊哉

按舊評謂董誤以楚靈之事移於楚莊是也又有評云

宣十一年未嘗言滅陳昭公八年乃滅之以三滅之言

為不審夫既縣之矣非滅而何其初滅而復封其繼亦

滅而復立至哀十七年之滅然後亡子元此條殊無不

審之言也。○宣十一滅陳本志董占及左傳杜注皆有

明文

蹊田左宣十一楚子為陳夏氏亂故伐陳因縣陳申叔時曰人亦有言曰牽牛以蹊人之田而奪之牛牽牛以蹊者信有罪矣而奪之牛罰已重矣

見賢尼父史記陳世家楚莊王伐陳因縣陳而有之申

之復君陳如故是為成公孔子讀史記至楚復陳曰賢哉楚莊王輕千乘之國而重一言按即如此注王本全

引左傳而以賢哉一贊貫入之亦不

原所出之一端也左傳烏有此贊哉

陳為楚滅者三楚始滅陳即宣十一縣陳事注滅陳以

闔陳宋戴惡會之冬十一月滅陳晉侯問於史趙曰陳其遂亡乎對曰未也歲在鶉火卒滅今在析木之津猶

將復由哀十七楚白公之亂陳人恃其聚而侵楚楚既寧楚子使武城尹帥師取陳麥遂圍陳秋滅陳

楚嚴至靈五代楚世家莊王卒子共王審立共王卒子康王招立康王卒子員立是為邾敖公

子圍弑之而自立是為靈王凡五世

春秋桓公三年日有蝕之既京房易傳以為後楚嚴始稱

王志無始字此兼地千里志下案楚自武王僭號鄧盟是

懼荆尸久舊譌傳亦用師歷文成繆三王一作方至於嚴

是則楚之為王已四世矣何得言嚴始稱之者哉又魯桓公薨後歷嚴閔釐文宣原注釐即僖皆依本凡五公而楚

嚴始作霸安有桓三年日蝕而已應之者邪非唯叙事有

括字宜衍
盟何休曼又
云亦有脫文
久傳二字
昔年七字

違亦自一無占候失中者矣

春秋釐公二十九年秋大雨雹。劉向以為釐公末年公子

遂專權自恣。至於弑君。陰脅陽之象。見釐公不悟。遂後二

年殺公子赤。立宣公。志中案遂之立宣殺子赤也。此乃文

公末代。輒謂僖公暮年。世寔世寔一作年世懸殊。言何倒錯。

按此與上條皆駁志中占事年世懸殊之繆年既繆矣

占復何施。機祥家言果可依據哉。

鄧盟桓二蔡侯鄭伯會于鄧始懼楚也 注楚武始

荆尸莊四楚武王荆尸授師于焉 注尸陳也 更為楚陳

為陳

楚始稱王楚世家楚熊通伐隨隨人之周請尊楚王室

成王令我先公以子男田居楚蠻夷率服而王不加位

我自尊耳乃自立為武王按此楚始稱王明文也 評者

云楚先熊渠三子有句亶王鄂王越章王之稱稱王非

始於武以此駁劉夫三號者非當國本號乃為子時父

名之不久便除之復何足算且事在春秋前百年矣雜

駁諸條皆不越春秋時事題下注又甚明也視短而喙

長可謂辯乎
殺赤立宣見編次篇事在文公十八年公
春秋釐公十二年日有蝕之。劉向以為是時莒滅杞。志下

案釐一無案字十四年諸侯城緣陵。公羊傳曰曷為城杞

滅之孰滅之蓋徐莒也如中壘所釋當以公羊為本耳一作

然則作然公羊所說不如左氏之詳左氏襄公二十九

年晉平公時杞尚在云在宋作存舊贊二云字

按此等皆申左之餘○有據史記杞亡在獲麟後四十

八年而病劉未審者不知劉但據春秋言春秋持左氏

已足折公羊矣豈待更要其後乎此亦失記題下注語

者也

杞尚在左襄二十九晉侯使司馬女來治杞田弗盡歸也晉悼夫人慍對侯曰杞夏餘也而即東夷

魯周公之後也而睦於晉何必濟魯以肥杞注夫人杞女也

春秋文公元年日有蝕之劉向以為後晉滅江志下案本

經書文四年楚人滅江今云晉滅其說無取本志師古且注亦云

江居南裔與楚為鄰晉處北方去江殊遠稱晉所滅其理

難通

按此止一字之譌或傳寫者誤未可知

左氏傳魯襄公時宋有生女子赤而毛棄之堤下宋平公

母共姬之御者見而收之因名曰棄長而美好納之平公

生子曰佐後宋臣伊一脫戾譏太子痤一譌而殺之原注

襄二十六年先是大夫華元出奔晉原注事在成十五年華合比奔衛原注

宋有伊字

事在昭六年。劉向以為時則有火災赤青之明應也。志中案災

祥之作。將應後來事跡之彰。用符前兆。如華元奔晉。在成

十五年。參諸棄堤。實難符會。又合比奔衛。在昭六年。而與

元奔。一作華元奔晉俱云先是。惟前與後事。並相違者焉。

按前後既不相會。後更不得云先。一志兩失。

伊辰讒。左襄二十六年。宋寺人惠牆。伊辰為太子內師。而無寵。楚客聘于晉。過宋。太子野亭之。伊辰從。至

則欲用牲加書徵之。而聘告公曰。太子將為亂。既與楚客盟矣。公使視之。信有焉。太子縊。

華元奔晉。成十五年。華元曰。吾為右師。公室卑而不能正吾罪。大夫敢賴寵乎。乃出奔晉。

合比奔衛。昭六年。宋寺人柳有寵。太子佐惡之。華合比曰。我殺之。柳聞之。告公曰。合比將納亡人之族。

公逐華合比
合比奔衛

春秋成公五年。梁山崩。志下七年。鼯鼠食郊牛角。志中襄

公十五年。日有蝕之。志下董仲舒。劉向皆以為自此前。無

前後。晉為雞澤之會。諸侯盟大夫。又盟後為湨。音讀梁之

會。諸侯不字多在。而大夫獨相與盟。君若綴旒。不得舉手。又

襄公十六年。五月地震。劉向以為是歲三月。大夫盟於湨

梁。而五月地震矣。志下又其二十八年。春無冰。班固以為

天下異也。襄公時。天下諸侯之大夫。皆執國權。君不能制。

漸將日甚。原注。穀梁云。諸侯始失政。大夫執國權。又曰。諸侯失政。大夫盟。政在大夫。大夫之不臣也。○志

年有言
字

中釋雜引志文止此眼在君若綴旒不案春秋諸國權臣
得舉手大夫執權君不能制等句

可得言者如三桓六卿田氏而已如雞澤之會淇梁之盟

其臣豈有若向之所說者邪釋先折去董然而穀梁謂一作

為大夫不臣諸侯失政穀梁傳作譏其無禮自擅在茲一

舉而已非是如一作政由甯氏祭則寡人相承世官遂移

國柄若斯之失也若董劉之徒不窺左氏直憑二傳遂廣

為它說多肆多陟加切或誤作大多言仍云君若綴旒臣

將日甚何其妄也釋原出董劉之說蓋

按所駁總由援左起見亦與申左意同○雞澤淇梁二

盟蘇黃門輒以為合禮趙氏鴈飛以為莫平之分正及

與諸釋經之言互證之亦復徃徃而合然至襄十六之

盟在晉平之世權移之漸亦自此矣

雞澤之會左襄三六月公會單頃公及諸侯同盟于雞

澤陳成公使素僑如會求成晉侯使和組父

告于諸侯秋對孫豹及諸侯之大夫及陳素僑盟

陳請服也杜注其君不來使大夫盟之匹敵之宜

淇梁之盟左襄十六晉平公即位改服修官烝于曲沃

晏於溫使諸大夫舞曰歌詩必類於是對孫豹晉荀偃

宋向戌衛甯殖鄭公孫萬小邾之大夫盟曰同討不庭

政由甯氏二句左襄二十六衛獻公自夷求復

二傳為說襄三穀梁會雞澤下即注中云云又公羊會淇梁諸

史通通釋卷之五五行雜駁

侯皆在是其言大夫盟何
信在大夫也君若贊旒然

多言字書多言猶夸言也
唐陸贄傳多言無驗

春秋昭十七年六月日有蝕之董仲舒以為時宿在畢晉

國象也晉厲公誅四大夫失衆心以弒死後莫敢復責

其大夫六卿遂相與比周專晉國晉君還事之志下案一

字案晉厲公所尸唯三卻耳何得云誅四大夫者哉又州滿

既死原注今春秋左氏本皆作州蒲誤也當為悼公嗣立

選六官者皆獲其才事一逐七人者盡當其罪以辱及揚

干將誅魏絳覽書後悟引愆授職此則生殺在已寵辱自

續語宋
什諫

其字衍

由故能申五利以和戎馳三駕以挫楚威行夷夏霸復文

襄而云不復責大夫何厚誣之甚也自昭公謂晉已降晉

政多門如以君事臣居下僭上者此乃因昭之失漸至陵

夷匪由懲厲之弒自取淪辱也豈可輒持彼後事用誣先

代者乎

按節中凡三提句三駁之誅四大夫一駁也莫敢責大

夫又一駁也還事其六卿又一駁也○細審之劉為此

駁還似含糊彼晉厲之事在魯成十七八年間下距昭

十七之蝕且逾五十載而董占如是直緣成十七年亦

有書蝕之文因而誤牽及此年迷遠近言出支離只從迷處醒之曰渾將兩個十七併做一番日蝕桶底脫了也劉唯勘未盡徹所以從前書志篇小注反誤昭為成而辯亦不中窾會閱者宜取而參校之

所尸唯三卻左成十七晉殺其大夫卻錡卻驍卻至傳長魚矯以戈殺之皆尸諸朝胥童以甲劫

三卿余不忍益也對曰人將忍君

州滿成十八晉殺其君州蒲按厲公名也其言州滿具王幼書無考

六官七人左成十八春王正月晉人迎周子於京師而立之生十四年矣周子曰孤始願不及此雖

及此豈非天乎二三子用我今日否亦今日共而從君神之所福也對曰敢不唯命庚午盟而入逐不臣者七

人二月悼公即位於朝始命百官以六官之長皆民譽也舉不失職官不易方所以復霸也

魏絳左襄三會於雞澤晉侯之弟揚于亂行於曲梁魏絳戮其僕晉侯怒羊舌赤曰絳無貳志其將來辭

言終魏絳至授僕人書將伏劍士魴張老止之公讀書

能而以刑佐民矣反役與之禮食使佐新軍又四魏莊子

請和諸戎曰和戎有五利焉貴貨易土穡人成功四隣

振動師徒不勤而用德

度公說修民事田以時

三駕襄九同盟于戲晉人不得志於鄭歸謀所以息民行之期年國乃有節三駕而楚不能與爭十年晉

伐鄭師于牛首十一年四月伐鄭盟于亳城北秋七月伐鄭會于蕭魚注此三駕也

宋有子字

為周之十一月夏九月日在氏出東方者軫角亢也或曰

之字衍

靜從宋
本厚作請

角亢大國之一無象為齊晉也。其後田氏篡齊六卿分晉。

志下案星孛之後二年春秋之經盡矣。又十一年左氏之

傳盡矣。自傳盡後八十二年齊康公為田和所滅。又七年

晉靜公為韓魏趙所滅。上去星孛之歲皆出百餘年。辰象

所纏氛祲所指。若宋作相感應。何太踈濶者哉。釋此層為

且當春秋既終之後。左傳未盡之前。其間衛弑君。越滅吳。

魯遜越。舊衍云賊臣逆子。破家亡國多矣。此正得東方之

象。大國之徵。何故捨而不述。遠求他代者乎。釋此層代考

彼強附又范與中行。早從殄滅。智入戰國。繼踵云亡。輒與

三晉連名。總以六卿為目。殊為謬也。釋此層為蓋斯失所

起。可以意測。何者二傳所引事。終西狩獲麟。左氏所書。語

連趙襄滅智。漢代學者唯讀二傳。不觀左氏。故事有不周。

言多脫略。且春秋之後。戰國之時。史官闕書。年紀難記。而

學者遂疑篡齊分晉。時與魯史相鄰。故輕引災祥。用相符

會。白圭之玷。何其甚歟。釋後以優劣

按意亦歸於申左也。○三卿分晉而云六卿。師古注亦

同此誤。○亦可證雜駁所陳。只筦在春秋年。

衛弑君。哀十七衛侯貞卜其繇曰。如魚鼈尾。衛流而方

羊裔焉。公使匠久公欲逐石圃。石圃因匠氏攻

公公踰于北方而墜折股公入于戎州謂已氏曰
活我我與女辟已氏曰殺女辟將焉往遂弑之

越滅吳哀二十二年冬十一月越滅吳請使吳王
居甬東辭曰孤老矣焉能事君乃縊

魯遜越在哀二十七年語見惑經篇

春秋釐公三十三年十二月隕霜不殺草志中下。其下

家逐昭公之文成公五年梁山崩志下上。劉向占七年饑鼠食

郊牛角劉向以似脫為字其後三家逐魯昭公卒死於外之象

一占括上三災案乾侯之出事由季氏孟州二孫本所不

預况昭子以納君不遂發憤而卒論其義烈道貫幽明定

為忠臣猶且無愧編諸逆黨何乃厚誣夫以罪由一家而

兼云二族以此題目何其濫歟

按三志見三處皆有三家逐昭之占此蓋專駁三家二

字也本為射孫昭子洗雪而筆端少縱帶挈孟孫不免

失出○釐成與昭隔世三五糾不及此亦更失拈

昭子發憤昭二十五季氏逐昭公射孫昭子自闕歸平

有異志昭子從公于齊與公言公使昭子自鑄歸平子

左氏傳昭公十九年龍鬪於鄭時門之外洧淵劉向以為

近龍孽也鄭小國攝乎晉楚之間重以強吳鄭當其衝不

能修德將鬪三國以自危亡是時子產任政內惠於民外

善辭令以交三國。鄭卒亡患。此能以德銷災之道也。志下
案昭之十九年。晉楚連盟。干戈不作。吳雖強暴。未擾諸華。
鄭無外虞。非子產之力也。又吳為遠國。僻在江干。必略中
原。當以楚宋為始。鄭居河潁。地匪夷庚。謂當要衝。殊為乖
角。求諸地理。不其爽歟。

按此專駁鄭當吳衝一語也。故曰地匪夷庚。至云非子
產力不合。兼頂晉楚語。欠鈎畫太抹煞了。

鄭居河潁。外傳鄭語桓公為司徒問於史伯曰。王室多

濟洛河潁之間。乎是其子男之國。君若寄孥與賄焉。不敢不許。

夷庚。左成十八。塞夷庚。注。吳晉往來之要道。踧夷平地

庚物則由之。

春秋昭公十五年六月。日有蝕之。董仲舒以為時宿在畢。

晉國象也。又云。舊作云。日比再蝕。其事在春秋後。故不載

於經。思下。案自昭十五。舊作年。迄於獲麟之歲。其間日蝕

復有九。舊誤七。馬事列本經。披文立驗。安得云再蝕而已。

又在春秋之後也。且觀班志。編此九蝕其八。舊誤六。皆載董

生所占。復不得言董以事後春秋。故不存編錄。再思其語。

三覆所由。斯蓋孟堅之誤。非仲舒之罪也。

按此條所駁主曰比再蝕等句故本文當作又云其於再蝕三言悟得是班文非董語摩畫最精所謂彼節有間而吾刃無厚觀書不當如是耶

九蝕八占按本志志曰蝕自昭十五年之後于昭又有

于定則有五年十二十五凡三蝕下至哀十四之蝕而春秋盡總九蝕也董之占惟哀十四無占總八占也

春秋昭公九年陳火劉向以為先是陳侯之弟招殺陳太

子偃師楚因滅陳春秋不與蠻夷滅中國故復書陳火也

志之上案楚縣中國以為邑者多矣如邑有宜見於經者豈

可不以楚為名者哉蓋當斯時陳雖暫亡尋復舊國故仍

五字按
宋本補

取陳號不假楚名獨不見鄭禘竈之說乎禘竈之說一脫

字斯災也曰五年陳將復封封五十二年而遂亡以其効

也一脫此四字自斯而後若顓頊之墟宛丘之地如有應書於

國史者一無者字豈可復謂之陳乎

按此為陳火二字申解義以闢不與蠻夷之說也陳火

之義具兩解史通從禘說而杜注別為一說今以注補

備之

陳火左昭九年夏四月陳災鄭禘竈曰五年陳將復封封

也今火出而火陳逐楚而建陳也妃以五成故曰五年

歲五及鶉火而後陳卒亡楚克有之天之道也故曰五

十二年杜預經注天火曰災陳既為楚縣而書陳災者猶晉之梁山沙鹿芻不書晉災繫於所災故以所在為名

招殺偃師

昭八經陳侯之弟招殺陳世子偃師傳陳哀公元妃鄭姬生悼太子偃師二妃生公子留

二妃嬖留有寵屬諸司徒招哀公有廢疾招殺偃師而立留哀公縊于徵師赴于楚楚滅陳按滅陳事見上

史通通釋卷十九

姪孫衍甲辰雄按刊

史通通釋卷二十

蘇州方懋福駁公

南杼秋浦起龍二田釋

同里 華南枝居敬叅釋

通卷

蔡麟孫新篁

史外篇第二十二

暗惑第十二許時第十三

暗惑第十 除前後有序跋 總十四條

夫人識有不燭神有不明則真偽莫分邪正靡別昔人宋

人有以髮繞炙誤其國君者有置毒於酢誣其太子者一

夫髮經炙一作炭必致焚灼毒味經時無復殺害而行外

之者偽成其事。受之者信以為然。故使見咎一時。取怨千載。夫史傳叙事亦多如此。其有道理難憑。欺誣可見。如古來學者。莫覺其非。蓋往往有焉。今聊舉一二。加以駁難。列之如左。

按全書糾繆率皆顯跡。茲又摘諸習相傳而習不加察者。糾之。故以暗惑名篇。篇序指明其義。○大致頗似風俗通過譽等篇。

髮繞炙王訓故韓非子文公之時宰臣上炙而髮繞之文公召宰夫而譙之宰夫頓首再拜曰奉燂鑪炭火盡赤紅炙熟而髮不焦臣之罪也堂下得微有嫉臣者乎公乃召堂下而譙之果然

毒胙左僖四晉太子申生祭于曲沃歸胙于公公田置之宮六日公至毒而獻之公祭之地地墳與犬犬斃與小臣小臣亦斃姬泣曰賊由太子杜注毒酒經宿輒敗而經六日明公之感

史記本紀曰。瞽叟使舜穿井為匿空旁出。瞽叟與象共下土實井。瞽叟象喜。以舜為已死。象乃止舜宮。難曰。夫杳冥不測。變化無恒。兵革所不能傷。網羅所不能制。若左慈易質為羊。劉根竄形入壁。是也。時無可移。禍有

一作必至。雖大聖所不能免。若姬伯拘於羑里。孔父阨於陳蔡。是也。然俗之愚者。皆謂彼幻化。是為聖人。豈知聖人

智周萬物。才兼百行。若斯而已。與夫方內之士。有何異哉。

如史記云重華入於井中匿空出去此則其意以舜是左
慈劉根之類非姬伯孔父之徒苟識事如斯難以語夫聖
道矣且案太史公云舊脫黃帝堯舜軼事時時見於他說
余擇其言尤雅者著為本紀書首若如向之所述豈可謂
之一無雅邪

按此事由孟子不置深辨唯借其憂喜之端指與親愛
之本史家採取雜說據謂其事實然得史通刊正可補

孟義

匿空旁出本紀注正義曰言舜潛匿穿空旁從他井而
出也括地志云舜井在媯州懷戎縣西外城

其西又有一井者舊傳云並舜井也舜自中出按此等皆出傳會

左慈易質見採撰篇

劉根竄形後漢方術傳劉根隱嵩山諸好事者就根學
道太守史祈以根為妖妄收執詣郡根曰實

無它異頗能令人見鬼祈曰從召之根於是左顧而嘯
有頃祈之亡父祖近親皆返縛向根叩頭曰小兒無狀
祈驚懼悲哀頓首流血根嘿而不應忽然俱去不知在所

又舊本自此以下節首並有史記滑稽傳孫討教為楚相
又字一本皆無今從舊本

楚王以霸病死居數年其子窮困負薪優孟即為孫討教
衣冠抵掌談語歲餘象孫討教楚王及左右不能別也莊
王置酒優孟為壽王大驚以為孫討教復生欲以為相

倣倣朱
什放効

年疑時
黃本什逐
古今必年已

難曰蓋語有之人心不同有如其面故窾舊作窾隆異等修
短殊姿皆稟之自然得諸造化非由倣效俾有遷革著想
如優孟之象孫叔敖也衣冠談說容或亂真眉目口鼻如
何取類而楚王與其左右曾無疑惑者邪一作昔陳焦既
亡累年吳志亦而活秦謀從縊六日而蘇顧也諺謂使竹
帛顯書古今或作稱怪况叔敖之歿時日已久楚王必謂
其復生也先當詰其枯骸再肉所由闔棺重開所以滯語
豈有片言不接一見無疑遽欲加以寵榮復其祿位此乃
類夢中行事豈人倫所為者哉

按此滑稽耳駁語黏埴可以失笑然謂子元鎔卻不錯
覆思叙優孟事落第二手決不一直當真况國史更非
遊戲事也

優孟本傳優孟者故楚之樂人也多辯常以談笑諷諫
楚相孫叔敖知其賢人也善待之病且死云云按

節首二句
小異其文

陳焦三國吳志孫休永安四年安吳民
陳焦死埋之六日更生穿土中出

秦謀左宣八白狄及晉平夏會晉伐秦
晉人獲秦謀殺之絳市六日而蘇

又史記田敬仲世家曰田常成子以大斗出貸以小斗收
齊人歌之曰姬乎采芑歸乎田成子

難曰夫人既從物故然後加以易名田常見存而遽呼以謚此之不實明昭宋作然可知又案左氏傳石碻曰陳桓公方有寵於王論語陳司敗問孔子昭公知禮乎同文史記家令說太上皇曰高祖雖子人主也諸如此說其例皆同然而事由過誤易為筆削若田氏世家之論成子也乃結以韻語纂成歌詞欲加刊正無可釐革故獨舉其失以為標冠云

按民謠或預兆謚成耶郭評云。陳司敗問昭公時當在定哀之世記者舉謚非誤也子元摘之非是餘所摘

皆是此類秦前漢初多有李本寧乃謂公子遂生而賜氏烏知此謚非此類噫美巧成拙奚自首眼不見史記為一笑

田常成子田齊世家陳敬仲之如齊以陳字為田氏五世孫田釐子乞事齊景公其收賦稅於民以小斗受之予民以大斗由是田氏得齊眾心宗族益彊乞卒子常代立是為田成子齊簡公立田常修釐子之政齊人歌之云云常卒謚為成子按史綴後句云常卒謚為成子

陳桓高祖陳桓公句見左傳隱四年高祖雖子見史記高紀

又史記仲尼弟子列傳曰孔子既歿有若狀似孔子弟子相與共立為師師一作事之如夫子他日弟子進問曰昔夫

百字它本
今為按案休

史通通釋卷三 暗惑

外

第有年字

定原本

語家此

堪求段

宋作子

宋作死

子當嘗行。使弟子持雨具。已而果雨。商瞿年一脫長無

子。母為此二字一作欲更取室。孔子曰：瞿年四十後當有五丈夫

子。已而果然。敢問：夫子何以知此？舊作有若嘿然無史有以字

應。弟子起曰：有子。一作避。史有之。此非子之坐也。

難曰：孔門弟子七十二人，柴愚、參魯、宰言、游學。俗作宰我

師。商可方，回賜非俗誤類。此並聖人品藻，優劣已詳。門徒

商摧臧否又定。如有若者，名不隸於四科，譽無偕於十喆。

同逮扈父既歿，方取為師，以不荅所問，始令避坐，同稱達

者。何見事之晚乎！且退老西河，取疑夫子，猶使喪明致罰。

童兒堪求

投杖謝愆，何肯公然自欺詐相策。一作奉。此乃童兒相戲。

非復長老所為。觀孟軻著書，首陳此說，馬遷裁史，仍習其

言，得自委巷，曾無先覺。悲夫！

按：援舉四科品隲，有子劉非講學家，故應襲此盲語，不

須與辯也。乃其嗤是史文，儕諸童戲龍門，有口此判，不

移。○有若似聖，幾如孔融之坐飲虎賁，學者遇此等語，

雖孟子亦不可執。

西河取疑。檀弓：子夏喪其子而喪其明，曾子弔之，曰：吾

與女事夫子於洙泗之間，退而老於西河之

上使西河之民疑女於夫子，爾何無罪與？子夏投其杖

史通補釋卷三 暗惑

西河疑與夫子相似皇氏言
疑子夏是夫子之身非也

又史記漢書皆曰上自

諸將往往相與坐沙中語史記作在雒陽南宮從復道望見漢書作居雒陽南宮從復道望見

曰陛下所封皆故人親愛所誅皆平生讐一作忌史漢此仇

屬畏誅故相聚謀反爾上乃憂曰為之奈何留侯曰上平

生所憎誰最甚者上曰雍齒留侯曰今先封雍齒以示羣

臣羣臣見雍齒封則人人自堅矣於是上置酒封雍齒為

侯

難曰夫公家之事知無不為見無禮於君如鷹鷂之逐鳥

雀案子房之之一字無少也傾家結客為韓報讎一作仇此則忠

義素彰名節甚著其事漢也何為屬羣小聚一脫聚字謀將犯

其君遂嘿然杜口侯問方對倘若高祖不問竟欲無言者

邪且將而必誅罪在不測如諸將屯聚圖為禍亂密言臺

上猶懼覺知羣議沙中何無避忌為國當作圖之道必不如

斯然則張良慮反側不安雍齒以嫌疑受爵蓋當時實有

其事也如復道之望坐沙而語是說者敷演妄溢其端耳

按一路說來兩面搏擊理事俱到皆屬蹴下之文節尾

數言是正指真曉事人語玉連環謹以解矣○涑水氏

倘朱作儂

讐言忌案
什仇怨

論此事亦有帝見方對之疑因為之說曰良以帝數任
愛憎為誅賞諸將有自危之心故因事納忠以移帝意
使上下無猜忌也此又一解以謀反一語為詭辭諷諫
又一妙會

雍齒留侯世家雍齒與我故數嘗辱我我欲殺之為其
功多故不忍又封為什方侯注括地志云益州什

郡縣

知無不為左僖九晉荀息曰公家
之事知無不為忠也

鷹鷲之逐左文十八季文
子出宮僕之語

將而必誅公羊莊三十二公子牙今將爾辭曷
為與親弒者同君親無將將而誅焉

又東觀漢記曰赤眉降後積甲與熊耳山齊云云所難之
指文中

已足云云
字疑衍

難曰案盆子既亡棄甲誠眾必與山比峻則未之有也昔
太誓云前徒倒戈血流漂杵孔安國曰益言之甚也如積
甲與熊耳山齊者抑亦血流漂杵之徒歟

按此條文簡獨無駁句如古書義疏於諸條中最為雅

飭

赤眉盆子後漢書劉盆子者太山式人城陽景王章之
後琅邪人樊崇起兵於莒王莽遣廉丹王匡

擊之崇恐其眾與莽兵亂乃皆朱其眉相識別由是號
曰赤眉赤眉將兵西求劉氏共尊立之遂立盆子為帝

誠在末
本舊作
仍

暗惑

外

自號建始元年入長安城更始來降赤眉貧財物出大
掠時三輔飢引而東歸光武要其還路赤眉驚震乞降
曰盆子將百萬眾降陛下何以待之帝曰待女以不死
耳樊崇乃將盆子肉袒降積兵甲宜陽城西與熊耳山
齊

五後作宋

又東觀漢記曰郭伋為并州牧行部到西河美稷有童兒
數百各騎竹馬於道次迎拜伋問宋有兒曹何自遠來對
曰聞使君始到喜故奉迎伋辭謝之事訖諸兒送至一作
郭外問使君何日當還伋使別駕計日告之既還先期一
日伋為違信止於野亭須期乃入
難曰蓋此事不可信者三焉案漢時方伯儀比諸侯其行

朱休元

朱休恒

也前驅竟一作野後乘塞路鼓吹沸喧旌棨填咽彼草萊
稚子齟齬童兒非唯羞赧不見亦自驚惶夫據安能犯騶
駕凌檐帷首觸威嚴自陳襟抱其不可信一也又方伯案
部舉州振肅至於墨紱長吏黃綬羣官率彼吏人顯然停
候兼復掃除逆旅行李有程嚴備供具憩息有所如棄而
不就居止無恒一作必公私闕擬客主俱窘凡為良二千
石固當知人所苦安得輕赴數童之期坐失百城之望其
不可信二也夫以晉陽無竹古今共知假有傳檄它方蓋
亦事同大夏訪知宋作商賈不可多得况在童孺彌復難

求羣戲而乘如何克辦其不可信三也凡說此事總有三科三科屬漢記言推而論之了無一實異哉補注傳檄恐當作轉致

按三科揭辯殊欠老成儻從可省也供頓可斷也竹材可轉也然必如史事亦豈事理之常其上文既言所到縣邑老幼相逢迎矣獨義稷曾無父老盡童稚耶其有導之使然屏視隱處者耶母乃縣令丞喻指里陌王為媚者即將二千石上計史館作新語相矜耀稍增飾之也千載羨談一經撲破頓起人幾許疑端矣

郭伋後漢書本傳伋字細侯高祖父解武帝時以任諫聞伋少有志行世祖建武九年徵拜潁川太守帝

勞之曰去帝城不遠河潤九里冀京師并蒙福也一
年省朔方刺史屬并州調伋為并州牧前在并州素結
恩德及入界所到縣邑老幼相攜逢迎道
路其行部到西河以下與東觀記同文

晉陽無竹困學紀聞史通云晉陽無竹事不可信閻若璩案唐晉陽童子寺有竹日報平安而義稷

乃在今汾州府也按為竹報平安則豈植可知晉陽
汾州地氣亦未必大異然愚意此事疑辯總不在此

大夏不多得杖蜀布問曰安得此大夏國人大夏時見印竹

往市之身毒身毒在大夏東南可數
千里以駕度之此其去蜀不遠矣

又魏志注語林曰匈奴遣使人人來朝太祖令崔琰在

座而已握刀侍立既而使人問匈奴使者曰曹公何如對

曰曹公美則美矣而侍立者非人臣之相太祖乃追殺使

本名
人字衍

史通通鑑卷之三 暗惑

外

朱云云旁

寫

者云云

二字亦贊一本
此一字亦行

難曰昔孟陽卧宋作昧詐稱齊后紀信乘燾矯號漢王或

主違屯蒙或朝羅兵革故權以取濟事非獲已如崔琰本

無此意何得以臣代君者哉且凡稱人君皆慎其舉措况

魏武經綸霸業南面受朝而使臣居君座君處臣位將何

以使萬國具瞻百寮僉矚也又漢代之於匈奴其為綏撫

勤矣雖復賂以金帛結以親姻猶恐一脫虺毒不悛狼心

易擾如輒殺其使者不顯罪名復何以懷四夷於外蕃建

五利於中國且曹公必以所為過失懼招物議故誅彼行

人將以杜茲謗口而言同綸綽聲遍寰區欲益而彰止益

其辱雖愚暗之主猶所不為况英略之君豈其若是夫芻

蕘鄙說閭巷調舊作調或言凡一作如此書通無擊難而

裴引語林斯事編入魏史注中持彼虛詞亂茲實錄蓋曹

公多詐好立詭謀流俗相欺遂為此說蓋曹公十七字一

節末細按之定是故特申掎摭辯其疑誤者焉正文應置於此

按裴注固饒博趣史通雅惡譎辭故往往排之而此條

通節責裴至末結罪老瞞正名詐詭可云廷尉當是也

第嫌具瞻綸綽等句施非其分又檢魏志注不見此段

史通通釋卷下 暗惑

外

殊不可曉

崔琰

魏志本傳琰字季珪清河人為東西曹掾屬遷中尉琰聲安高暢眉目疏朗鬚長四尺甚有威重朝

士瞻望而太祖亦敬憚焉按語林事亦見世說容止篇

魏武將見匈奴使自以形陋使崔季珪代帝自捉刀立

孟陽卧牀

左莊八齊侯田于貝邱墜車反徒人費遇賊於門先入伏公而出鬪死于門中遂入殺孟

陽于牀曰非君也不類

紀信乘纛

項羽本紀漢王食之夜出女子滎陽東門楚兵四面擊之紀信乘黃屋車傳左纛曰漢王

降楚皆呼萬歲漢王與數十騎從西門出項王見紀信問漢王安在信曰已出矣項王燒殺紀信

又魏世諸小書

一作事

皆云文鴛侍講殿瓦皆飛云云

二字贊○

此事列晉陽秋之前亦指曹魏時

難曰案漢書云項王叱咤惴伏千人然則呼聲之極大者

不過使人披靡而已尋文鴛武勇遠慙項籍况侍君側固

當屏氣徐言安能

使字

檐瓦皆飛有踰

舊作

武安鳴鼓且

瓦既飄墮則人必震驚而魏帝與其羣臣焉得歸然無害

也

宋有使字歸本在括宋字也

按形容語與積甲山齊同類而侍講瓦飛語尤過當故

彼為解詞此為詰詞

文鴛

按文鴛有二一在魏高貴鄉公時即文欽子一在西晉末遠西鮮卑段務勿塵子匹磾弟也文乃指

魏時者通鑑高貴正元二年驚夜襲司馬師營甘露三年降於司馬昭晉書景紀驚勇冠三軍景帝目有瘤割之驚來攻驚而目出即其人也小書侍講事無考

武安鳴鼓

史記廉藺傳秦伐韓軍於闕與王令趙奢將救之兵去邯鄲三十里秦軍軍武安西鼓噪

勒兵武安屋瓦盡振

又晉陽秋曰胡質為荊州刺史子威自京都

一作師省之見

父史有停厠中三字文

當摘一停字乃成句十餘日告歸質賜絹一疋為路糧

威曰大人清高不審於何得此絹質曰是吾俸祿之餘

難曰古人謂方牧為二千石者以其祿有二千石故名

以定體貴實甚焉設使廉如伯夷介若黔敖

恐當作婁苟居此

以有二字
朱本同

職終不患於貧餒朱作餒者如胡威之別其父也一鱸之財

猶且發問則千石之俸其費安施料以牙籌推以食

一作借

箸察其厚薄知不然矣或曰觀諸史所載茲流非一

原注如張

堪為蜀郡乘折轅車吳隱之為廣川貨犬待客並其類也○張堪雋作張湛貨犬或作貨米並誤

必以多

為證則足可無疑然人自有身安弊古通緼口甘麗糲而

多藏鏹帛無所散用者故公孫弘位至三公而卧布被食

脫粟飯汲黯所謂齊人多詐者是也安知胡威之徒其儉

亦皆如此而史臣不詳厥理直謂清白當然一脫當然二字繆矣

我

宋有書括
二字

史記通鑑卷三十三 暗惑

桂

外

按流傳清節刻用深文過矣然不怪其父而疵其子人情王道推隱入微楚直證羊齊廉咽李聖賢不與正見氣象光明。仲長統論損益曰君子居位為士民之長固宜重肉累帛朱輪駟馬今反謂薄屋者為高藿食者為清既失天地之心又開虛偽之門又張敞飭長吏奏曰假令京師先行讓畔異路道不拾遺其實無益廉貪貞淫之行而以偽先天下固未可也即諸侯先行之而偽聲軼於京師非細事也其言與此段相發故引申錄之

胡質并威晉良吏傳胡威字伯武父質以忠清著稱仕

為荆州也云云與晉陽秋略同威歷徐州刺史入朝武

帝語平生曰卿孰與父清對曰臣父清恐人不知是臣不及遠也

介若黔敖檀弓齊大飢黔敖為食於路有餓者買貿然

至於斯也按介當屬餓者文似誤恐當作黔婁法言重

黎篇或問賢曰顏淵黔婁皇甫高士傳黔婁死妻以康

為謚曾子曰先生食不充膚衣不蓋形何樂而為康妻

曰昔君嘗賜粟三千鍾先生辭不受甘天下之淡味求

仁而得仁謚為康不亦且乎亦見列女傳

史載非一原注引張吳二事按後漢張堪傳堪在蜀公

史通通釋卷三 暗惑

指

辨

布被脫粟

漢公孫弘傳汲黯曰弘位三公奉祿甚多然為布被此詐也又弘身食一肉脫粟飯

雜記弘故人高賀告人曰公孫內服貂蟬外衣麻桌內厨五鼎外膳一肴云何示天下於是朝廷疑其矯焉弘聞之歎曰寧逢惡賓勿逢故人

又新晉書阮籍傳曰籍至孝母終正與人圍碁亦作棋對者

求止籍留與決史有賭字既而飲酒二斗舉聲一號吐血數升

及史有將字葬食一蒸豚飲二斗酒一本酒字在二斗上然後臨穴史作

直言窮矣舉聲一號因復吐血數斗史亦作升毀瘠骨立殆致

滅性

宋作俱二

并任

確宋作惟

難曰夫人才雖下愚識雖不肖始亡天屬必致其哀但有

舊誤苴經未幾悲荒遽輟如謂本無戚容則未之有也况

嗣宗當聖善將歿閔凶所鍾合門惶恐舉族悲咤居里巷

宋作相

者猶停舂相一作杵之音在鄰伍者尚申匍匐之救而為其

子者方對局求決舉杯酣暢但當此際曾無感惻則心同

木石志如梟獍者安有既臨泉穴始知摧慟者乎求諸人

情事必不爾又孝子之喪親也朝夕孺慕鹽酪不嘗斯可

筋書作筋

至於癯瘠矣如甘旨在念則筋肉內寬醉飽自得宋作支則

飢膚外博况乎弱情純酒不改平素雖復時一嘔慟豈能

史通通釋卷下 暗惑

外

柴毀骨立乎。已上兩駁理解蓋彼阮生者不脩名教居喪過失而說者遂言其無禮如彼又舊譌以其志操本一作異才識甚高而談者遂言其至性如此惟毀及譽皆無取焉。

按無禮如彼至性如此猖狂生態正復躍見楮墨間愚意劉生此段宜為訓俗撫言不須作箴史博議

阮籍見史官建置篇又本傳殆致滅性之下云裴楷往曰籍既不哭君何為禮楷曰阮籍方外之士我俗中之人時人歎為兩得愚謂此一段語乖誕尤甚夫檀弓鄰有喪舂不相史記商君傳趙良曰五穀大

又新晉書王祥傳曰祥漢末遭亂扶母携弟覽避地廬

廬江隱居三十餘年不應州郡之命母終徐州刺史呂虔

檄為別駕年垂耳順覽勸之乃應召于時寇賊充斥祥率

勵兵士頻討破之時人歌曰海沂之康實賴王祥年八十

五太始五年薨補按魏志呂虔傳注祥始仕年過五十

難曰祥為徐州別駕寇盜充斥固是漢建安中獻帝第徐

州未清時事耳于元黏看在此有魏受命凡四十一一作三

五年自不至陳留王全魏之數也上去徐州寇賊充斥下

至晉太始五年當六十年已上矣祥於建安中年垂

宋作凡冊

年宋作以

史通通鑑卷三 暗惑

外

止向年休
年廿五十六

耳順更加六十。一字多載至晉太始五年薨。則當年一百二十歲矣。而史云年八十五薨者。何也。如必以終時實年八十五。則為徐州別駕。止可年。年字一在五六下二十五六矣。又云其未從官已前隱居三十餘載者。但其初被檄時。止年二十五六。自此而往。安得復有三十餘年乎。必謂祥為別駕。在建安後。則徐州清晏。易代頻仍。么麼竊發。固亦時有。史不悉載耳。胡可臆泥。何得云于時寇賊充斥。祥率勵兵士。頻討破之乎。求其前後無一符會也。

按祥應徐州檄時年垂耳順。以太始五年年八十五計

之則與建安兵事無預矣。傳有從討母止儉之文。正是淮徐用兵之事。而事在累官光祿勳後。則其先所謂別駕勵兵者。又非欽儉等也。本條疑根只在徐州寇盜四字。愚謂此四字活看為得。○篇多顛固之言。然所發覆非無理。即不情功在懲戲。過偽而貌取之。失子羽矣。

王祥晉書本傳祥字休徵。琅邪臨沂人。繼母朱氏不慈。每使掃除牛下。祥愈恭敬。母嘗欲生魚。冰凍忽解。

雙鯉躍出。母又思黃雀炙。黃雀數十入其幙。鄉里稱為孝感。焉。漢末遭亂。云云。

沂徐寇賊。建安初年。則有呂布素術之亂。是在魏之初。等據淮陽。檄討司馬氏。事是在魏之末。造按祥傳為徐州別駕。在呂素等事後。從討母止儉。是為司隸校尉時。

非為別補按慶傳守徐在如文文明間任別駕
駕時祥有討定利城賊市手徐寇當謂此

凡所駁難具列如右。蓋精五經者。討羣儒之別義。練三史者。徵諸子之異聞。加以探賾索隱。然後辨其紕繆。如向之諸史所載。則不然。何者。其叙事也。唯記一途。直論一理。而矛楯自顯。表裏相乖。非復牴牾。直成狂惑者爾。尋茲失所起。良由作者情多忽略。識性愚滯。或採彼流言。不加銓一作擇。或傳諸繆說。即從編次。用使真偽混淆。是非參錯。蓋語曰。君子可欺不可罔。至如邪說害正。虛詞損實。小人以為信爾。君子知其不然。無語曰信書不如無書。蓋為

考字而證
人所加

此也。夫書彼竹帛。事非容易。凡為國史。可不慎諸。

按此為篇尾。即是全書之尾。書中每以狂惑愚滯邪說。小人等字輕易加人。子元罪過。採彼流言數句。乃史通全部通指。凡所為糾前失者。皆以嚴後式也。吹求病或過正而銓次。犁然就班。合條成章。合章成卷。通部一貫。豈苟作者。惟史與經相為對待。談經之書。日益充棟。衡史之部。邈焉孤行。其為結體嚴重。寧詎說家等夷。涪翁老眼。乃與雕龍並稱。所由沒其實者。蓋已久矣。

忤時 第十二

忤時

非為別補按虞傳守徐在如魏文明間任別駕
駕時祥有討定利城賊市尹徐寇當謂此

凡所駁難具列如右蓋精五經者討羣儒之別義練三史者徵諸子之異聞加以探賾索隱然後辨其紕繆如向之諸史所載則不然何者其叙事也唯記一途直論一理而矛楯自顯表裏相乖非復牴牾直成狂惑者爾尋茲失所起良由作者情多忽略識惟愚滯或採彼流言不加銓一作擇或傳諸繆說即從編次用使真偽混淆是非參錯蓋語曰君子可欺不可罔至如邪說害正虛詞損實小人以為信爾君子知其不然又一字無語曰信書不如無書蓋為

考為七字
考字而後
考者為後

人所加

此也夫書彼竹帛事非容易凡為國史可不慎諸

按此為篇尾即是全書結尾書中每以狂惑愚滯邪說

小人等字輕易加人子之罪過○採彼流言數句乃史

通全部通指凡所為糾前失者皆以嚴後式也吹求病

或過正而銓次犁然就班合條成章合章成卷通部一

貫豈苟作者○惟史與經相為對待談經之書日益充

棟衡史之部邈焉孤行其為結體嚴重寧詎說家等夷

涪翁老眼乃與雕龍並稱所由沒其實者蓋已久矣

忤時 第十二

忤時

孝和皇帝時中宗初韋武弄權母媪一作媪預政士有附麗

之者起家而綰朱紫予以無以傳會取擯當時原注一為

不遷會天子還京師朝廷願從者日衆予求番次在大駕後發

日此二句後字錯置當云予因古本有逗留不去守司東

都杜門却掃凡經三載釋時緣起或有譖予躬為史臣不

書國事而取樂止園私自著述者由是驛召至京令專執

史筆于時小人道長綱紀日壞仕於其間忽忽不樂遂與

監脩國史蕭至忠等諸官書求退曰釋在簡蕭不合時宜具

之作只欲錄存此續編入部尾耳已上當作小序觀

僕幼聞詩禮長涉藝文至於史傳之言尤所耽悅尋夫左

史右史是曰春秋尚書素王素臣斯稱微婉志晦兩京三

國班謝陳習闡其暮中朝江左王陸干孫紀其歷劉石僭

號方策委於和苞張未詳宋齊應錄博史歸於蕭沈亦有汲

冢古篆禹穴殘編孟堅所亡葛洪刊其雜記休文所缺荀

當作謝綽裁其拾遺凡此諸家其流蓋廣莫不躋一作彼泉

諱淵數尋其枝葉原始要終備知之矣釋續首自述性耽

若乃劉峻作傳自述長於論才范曄為書盛言矜其贊體

斯又當仁不讓庶幾前哲者焉釋以著述自許然自策名

外

荀子

日乃因之
譌者所

後字書衍

仕伍待罪朝列。三為史臣。再入東觀。竟不能勒成國典。此句

當與正史篇撰唐書八十卷重脩則天實錄三十卷參互活看貽彼後後一脫來者何哉。釋

轉到遜避靜言思之。其不可有五故也。釋提五不可是何

者。古之國史。皆出自一家。如魯漢之正。明子長。晉齊之董

狐。南史。咸能立言不朽。藏諸名山。未聞藉以眾功。方云絕

筆。唯後漢東觀大集羣儒著述無主。條章靡立。由是伯度

譏其不實。公理以為可焚。張衡蔡邕二子糾之於當代。傳

玄范曄兩家嗤之於後葉。今者史司取士。有倍東京人自

以為荀彘。家自稱為政駿。謂劉向歆每欲記一事。載一言。皆闕

筆相視。含毫不斷。故頭或作首白可期。而汗青無日。其不可

一也。釋第一不可謂古史成於一手。近世例前漢郡國計

書。先上太史。副上丞相。後漢公卿所撰。始集公府。乃上蘭

臺。由是史官所脩。載事為博。爰自近古。此道不行。史官編

錄。唯自詢採。而左右二史。關注起居。衣冠百家。罕通行狀

求風俗於州郡。視聽不該。討沿革於臺閣。簿籍難見。雖使

尼父再出。猶且成於管窺。况僕限以中才。安能遂其博物

其不可二也。釋第二不可謂史館聚書。漢懸公令。昔董狐

之書法也。以示於朝。南史之書。弒也。執簡以往。而近代史

石後一什歷
詳

纂
其未信什

史通通釋卷三 作時

外

朱休書錄

劾以按文殊
及厚高修昭

引朱休例

局皆通籍禁門深居九重欲人不見尋其義者蓋由杜彼

顏面防諸請謁故也然今館中作者多士如林皆願長喙

無聞齟齬同舌儻有五始初成一字加貶言未絕口而朝野

具知筆未栖毫而措紳咸誦夫孫盛實錄一作紀實取嫉權門

王劭一作王韶直書見讎貴族人之情也能無畏乎其不可三

也釋第三不可謂古時良史秉直公朝近制禁防轉滋多口人皆畏縮遲回矣古者刊定一史

纂成一家體統各殊指歸咸別夫尚書之教也以疏通知

遠為主春秋之義也以懲惡勸善為先史記則退處士而

進姦雄漢書則抑忠臣而飾主闕斯並曩時得失之列良

史是非之準作者言之詳矣項史官注記多取稟監脩楊

令公則云必須直詞宗尚書則云宜多隱惡十羊九牧其

令難行一國三公適從何在其不可四也釋第四不可謂

非進退得自主張近則例設竊朱作以史置監脩雖古無

式尋其名號可得而言夫言監者蓋總領之義耳如創紀

編年一作創立紀則年有斷限草傳叙事則事有豐約或

可略而不略或應書而不書此刊削之務也屬詞比事勞

逸宜均揮鉛奮墨勤惰頌等某表一為某篇付之此職某

傳某志宋作某歸之彼官此銓配之理也斯並宜明立科

外

條審定區域儻人思自勉則書可立成今監之者既不指授修之者又無遵奉用使爭學苟且務相推避坐變炎涼

徒延歲月其不可五也釋第五不可從上條來既設監局宜定科指訖無配派誰獨承當

廢職凡此不可其流實多一言以蔽三隅自反而時談物

議安得笑僕編次無聞者哉釋略東勒一比者伏見明公每汲

汲於勸誘勤勤於課責或云墳籍事重努力用心或云歲

序已淹何時輟手切竊一作以綱維不舉而督課徒勤雖威

以刺骨之刑勗以懸金之賞終不可得也語曰陳力就列

不能者止所以比者布懷知己舊作羣公屢辭載筆

之官願罷記言之職一作責者正為此爾釋再一對課督之詞

正旨已抑又有所未諭古通聊復一二言之比奉高命令

隸名脩史而其職非一如張尚書崔岑二吏部鄭太常等

既迫以吏道不可拘之史任以僕曹務多閑勒令專知下

筆夫以惟寡惟寡乃使記事記言苟如其例則柳常侍劉

祕監徐禮部等並一作脫並字門可張羅府無堆案何事置

之度外而使各無羈束乎釋自此以下將言專寄責成必且隆異數先以陪負挑起

謂諸賢載削非其所長以僕鎡鎡鉸鉸故推為首最就如

斯理亦有其說釋轉入何者僕少小從仕早躡通班當皇

鎡何作鎡
敘陸休攸

史通通釋卷十
許時

外

上初臨萬邦。未親庶務。而以守茲介直。不附姦回。遂使官
若土牛。棄同芻狗。逮鑿輿西幸。百寮畢從。自惟官曹務簡。
求以留後居臺。常謂朝廷不知國家於我已矣。釋就本身
閒散一跌即指番次豈謂一旦忽承恩旨。州司臨門。使者
在後守司東都時結轍。既而驅駟馬入函關。排千門。謁天子。引賈生於宣室。
雖歎其才。召季布於河東。反增其媿。釋即前所云驛召至
是日前明公既位。居端揆。本音望重台衡。飛沈屬其顧盼。
光景榮辱由其俛仰。曾不上祈宸極。申之以寵光。僉議措
焉作紳縻我以好爵。其相見也。直云史筆闕書。為日已久。石渠

字仕程

官字仕友

掃第。馬子為勞。今之仰追。唯此而已。釋此節剖明責有專

抑明公足下。獨不聞劉炫蜀王之說乎。昔劉炫仕隋為蜀

王侍讀。尚書牛弘嘗問之曰。君王遇子其禮如何。曰。相期

高於周孔。見待下於奴僕。弘不悟其言。請聞其義。炫曰。吾

王每有所疑。必先見訪。是相期高於周孔。酒食左右皆饜

而我餘瀝不霑。是見待下於奴僕也。僕亦竊不自揆。輕一作

輒敢方於郗宗。劉炫同姓故云何者。求史才。則千里降追。語宦途

則十年不進。意者得非相期高於班馬。見待下於兵卒乎。

釋援古為况又人之品藻。貴識其性。明公視僕於名利何

僂倪宋
本如此

世宗宋
作葛

如我當其坐嘯洛城非隱非吏惟以守愚自得寧以充詘
 櫻心但今者僂倪從事孿拘就役朝廷厚用其才竟不薄
 加其禮求諸隗始其義安施儻使士有澹雅若嚴君平清
 廉如段干木與僕易地而處亦將彈鋏告勞積薪為限况
 僕未能免俗能不帶讀如芥於心者乎釋此節又拓開上
 當今朝號得人國稱多士蓬山之下良直差肩芸閣之中
 英竒接武僕既功虧刻鵠筆未獲麟詳此二句非不草
 彈太官之膳虛索長安之米乞已本職還其舊居多謝簡
 書請避賢路唯明公足下哀而許之釋情尾結

至忠得書大慙無以酬答又惜其才不許解史任而宗楚
 客崔湜鄭愔等皆惡聞其短共讎嫉之俄而蕭宗等相次
 伏誅然後獲免於難釋此是書後體其文則配應篇

按篇名忤時其實只是與蕭至忠等一通簡劄也其前
 作小序用其後作附跋用不必連屬○全劄所主只在
 五不可五層遞下其本指更在後二不可蓋緊對監領
 非人多作鄙夷負氣語故號其篇曰忤時也○忤時與
 自叙相表裏自叙主衡史忤時主職史衡史本於識定
 識定故論定史通作而識寓焉職史期於道行道行故

直行史通成而道存焉是二篇者函古砥今屹然分峙
為內外篇之殿器鑿風稜不規不隨

天子還京武后紀光宅元年廢嗣聖皇帝為廬陵王遷于房州改東都為神州拜洛受圖聖歷元年

召廬陵王於房州長安五年皇帝復于位按其時臨朝復辟並在東都也中宗紀神龍二年十月至自東都賜

行從官勅一轉按是為中宗還京師也

蕭至忠唐書本傳至忠同中書門下平章事以韋后黨

逆至忠遁入南山捕誅之至忠外方直而內無守因武

三思得中丞附安樂主為宰相舊書代韋巨源為侍中仍依舊脩史按巨源傳云至忠仍舊

監修國史則此云脩史即謂監脩也
素王素臣家語齊太史子餘歎美孔子曰天其素王之乎又見莊子及董子對策賈鄭序論又杜氏

左傳序說者謂仲尼自衛反魯脩春秋立素王五明為素臣答曰異乎余所聞子路欲使門人為臣孔子以為

助天而云仲尼素王正明素臣非通論也

葛洪雜記晉書本傳洪著述不輟抄五經史漢百家之言力按雜事三百一十卷

荀綽拾遺按隋經籍志宋拾遺十卷梁少府謝綽撰書事篇亦云謝拾遺此處作荀綽誤

東觀羣儒詳漢書家及正史篇

伯度譏其不實淵鑑古文本注杜伯度漢末人名操按即杜度也庚肩吾書品杜度濫觴于草

書取奇于漢帝品在上之中然頗疑與譏漢紀無涉及

考常璩華陽士女志李法字伯度桓帝時為侍中數表

必為後策乃知此處伯度是李非杜也注書不可率意

柳常侍劉祕監徐禮部

柳常侍北平補注以柳芳當之而劉徐無注按芳官非常侍生

亦少後同時有柳澤者疏諫科封官拜監察御史進殿中侍御史然亦未知是否愚謂此三人官不甚著本文

亦未舉其名不必彊求其人以實之

鎗鎗鉸鉸

恐即鐵中錚錚庸中佼佼之義未詳別見

引賈生

漢書賈誼傳誼為長沙王太傅後歲餘文帝思誼徵之至入見上方受釐坐宣室因問鬼神之久不見賈生自呂為過之今不及也

召季布

史記本傳季布為河東守人有言其賢者孝文召欲以為御史大夫復有言其勇使酒難近者

見罷布

因進曰陛下無故召臣一人必有以臣欺陛下者今朕去人必有以毀臣者陛下以一人譽而召臣一人

略

去臣臣恐有識聞之

右以闕陛下也上默慙

彈缺積薪

彈缺見戰國齊策史記汲黯傳黯列為九卿故黯時丞相史皆與黯同列或尊用過之

黯褊心不能無少望見上前言曰陛下用羣臣如積薪耳後來者居上

刻鵠

本見馬援傳然此處語意乃以積功未究為言王禹偁詩收螢秋不倦刻鵠夜忘疲亦此用法也

丙申元旦後百三齋校畢後謹書靜坐齋

史通通釋卷二十

孫元揆庚三校刊

通釋卷二十 作時

外

附錄新唐書劉知幾本傳

增注

劉子玄名知幾以玄宗諱嫌故以字行年十二父藏器

按文

藝傳劉延祐徐州彭城人永徽初以著作郎弘文館學士

與令狐德棻等撰次國史并實錄封陽城縣男從弟藏器

為侍御史劾還脅人為妾者其人私請帝止其還藏器曰

法萬民所共陛下用舍繇情法何所施今日從明日改下

何所遵乃詔可稍遷比部員外郎監察御史知柔為授

累官工部尚書太子賓客封彭城縣侯知幾別有傳

古文尚書業不進父怒楚督之及聞為諸兄講春秋左氏

冒往聽退輒辨析所疑歎曰書如是兒何怠父竒其意許

授左氏踰年遂通覽羣史與兄知柔俱以善文詞知名擢

進士第調獲嘉主簿武后證聖初詔九品以上陳得失子

附金
玄上書譏每歲一赦。或一歲再赦。小人之幸。君子之不幸。又言君不虛授。臣不虛受。妄受不為忠。妄施不為惠。今羣臣無功。遭遇輒遷。至都下有車載斗量。杷推腕脫之諺。又謂刺史非三載以上不可徙。宜課功殿。明賞罰。后嘉其直。不能用也。時吏橫酷。淫及善人公卿。被誅死者踵相及。子元悼士無良。而甘於禍。作思慎賦以刺時。蘇味道李嶠見而歎曰。陸機豪士之流乎。周身之道盡矣。子玄與徐堅元行冲吳兢等善。嘗曰。海內知我者數子耳。累遷鳳閣舍人。兼脩國史。中宗時擢太子率更令。介直自守。累歲不遷。會

天子西還。子玄自乞留東都三年。或言子玄身史臣而私著述。驛召至京。領史事。遷秘書監。時宰相韋巨源紀處訥。楊再思宗楚客蕭至忠皆領監脩。子玄病長官多。意尚不一。而至忠數責論。次無功。又仕偃蹇。乃奏記求罷去。因為至忠言五不可。此書全具忤時篇內傳節採今不錄至忠得書。悵惜不許。楚

客等惡其言。詆切謂諸史官曰。是子作書。欲置吾何地。始子玄脩武后實錄。有所改正。而武三思等不聽。自以為見用於時。而志不遂。乃著史通。內外四十九篇。原書五十二篇內篇卷尾有譏評今古。徐堅讀之。歎曰。為史氏者。宜置此坐右也。此

傳又節採自叙之文全子玄內負有所未盡乃委國史於

文亦見本集今亦不錄吳兢按正史篇云長安中余與正諫大夫朱敬則司封郎

中徐堅左拾遺吳兢奉詔撰唐書八十卷神龍元年

又與堅兢等同脩則天寶錄三十卷神龍元年

卷據此國史本皆同撰傳言無據別撰劉氏家史及譜考

上推漢為陸終苗裔非堯後彭城叢亭里諸劉出楚孝王

翫曾孫居巢侯般不承元王按據明審議者高其博嘗曰

吾若得封必以居巢紹司徒舊邑後果封居巢縣子鄉人

以其兄弟六人當作子謂兄俱有名號其鄉曰高陽里曰

居巢累遷太子左庶子兼崇文館學士皇太子將釋奠國

學有司具儀從臣著衣冠乘馬子玄議古大夫以上皆乘

車以馬為駢服魏晉後以牛駕車江左尚書郎輒輕乘馬

則御史劾治顏延年罷官乘馬出入閭里世稱放誕此則

乘馬宜從褻服之明驗今陵廟巡謁王公冊命士庶親迎

則盛服冠履乘輅車他事無車故貴賤通乘馬比法駕所

幸侍臣皆馬上朝服且冠履惟可配車故博帶褻衣革履

高冠是車中服鞵而銜跣而鞍句意承高冠說下當云冕

義不可通蓋仍非唯不師於古亦自取驚流俗馬逸人顛

舊書之誤也受嗤行路按此議全文具於舊書今錄之云子元進議曰

付錄本傳

三

鞍馬之設行於軍旅戎服所乘貴於便習者也案江左官
至尚書郎而輕乘馬則為御史所彈又顏延之罷官後
好騎馬出入間里當代稱其放誕此則專車憑軾可探朝
衣單馬御鞍宜從褻服求之近古灼然之明驗也自皇家
撫輅沿革隨時至於陵廟巡謁王公冊命則盛服冠履乘
彼輅車其士庶有衣冠親迎者亦時以服箱充馭在於他
事無復乘車貴賤所行通用鞍馬而已臣伏見比者鑿與
出幸法駕首途左右侍臣皆以朝服而乘馬夫冠履而出只
可配車而行今乘車既定皆當作朝服而乘馬夫冠履而出只
知其一而未知其二也何者褻衣博帶革履高冠本非馬
上所施自是車中之服必也鞵而升鐙中進退無可且長
非唯不師古道亦自取驚今俗求諸折中進退無可且長
裾廣袖襜如翼如鳴珮紆組鏘鏘奕奕馳驟於風塵之內
出入於旌榮之間儻馬有驚逸人從顛隊遂使屬車之右
遺履不收清道之旁絳武相續固以受嗤行路有損威儀
今議者皆云秘閣有梁武帝南郊圖多有危冠乘馬者近
代故事不可謂無臣案此圖是後人所為非當時所撰且
觀代間有古今圖畫者多矣如張僧繇畫羣公祖二疏而

附錄

四

兵士有著芒屨者闔立本畫明君入甸奴而婦人有著
官者夫芒屨出於水鄉非京華所有惟帽創於隋代非漢
官所作豈可假此二畫以為故實者乎由斯而言則梁氏
南郊之圖義同於此又傳稱因俗禮貴緣情殷輅周冕規
模不一秦冠漢佩用捨無常况我國家道軼百王功高萬
古事有不便理資變通乘馬衣冠竊謂宜從省發臣懷此
異議其來日久日不暇給未及推揚今屬殿下親從齒胃
將臨國學凡有衣冠乘馬皆憚此行輒進狂言用申鄙見
太子從之因著為定令開元初遷左散騎常侍嘗議孝經
鄭氏學非康成注舉十二條左證其謬當以古文為正易
無子夏傳老子書無河上公注請存王弼學宰相宋璟等
不然其論奏與諸儒質辯博士司馬貞等阿意共黜其言
請諸家兼行惟子夏易傳請罷詔可會子既為太樂令抵

附錄本傳

四

罪。子玄請於執政。玄宗怒。貶安州別駕。卒。年六十一。子玄領國史。且三十年。官雖徙職。常如舊禮部尚書。鄭惟忠嘗問自古文士多史才。少何耶。對曰。史有三長。才學識。世罕兼之。故史才少。夫有學無才。猶愚賈操金。不能殖貨。有才無學。猶巧匠無榘。斧斤弗能成室。舊書有猶須好是正直句。宜留猶須二字。善惡必書。使驕君賊臣知懼。此為無可加者。時以為篤論。子玄善持論辯。據明銳視。諸儒皆出其下。朝有論著。輒豫歿後。帝詔河南脫府字就家寫史通讀之。稱善。追贈工部尚書。謚曰文。六子。貺。餽。彙。秩。迅。迴。按六子之序與舊書同。後迴附傳。越次。

貺字惠卿。好學多通。子玄卒後。擢起居郎。歷右拾遺。內供奉。獻續說苑十篇。以廣漢劉向所遺。而刊落怪妄。貺嘗以竹書紀年序諸侯列會。皆舉謚。後人追脩。非當時正史。如齊人殲于遂。鄭棄其師。皆孔子新意。師春一篇。錄卜筮事。與左氏合。知案春秋經傳而為也。因著外傳云。舊書云六經外傳三卷十七。子滋。決。滋字公茂。通經術。喜持論。以陰歷。連水令。楊綰薦材。堪諫官。累授左補闕。久之。去養親。東都。河南尹李廙奏補功曹。母服除。以司勳。負外郎。知南選。時大盜後。旱蝗相仍。吏不能詣京師。故命滋至洪州。調補。以振職。聞貞

元二年擢左散騎常侍同中書門下平章事為相無所設
施廉抑畏慎而已卒謚曰貞決亦有學稱生子敦儒家東
都母病狂易非笞掠人不能安左右皆亡去敦儒自侍疾
體常流血乃能下食敦儒怡然不為痛隱留守韋夏卿表
其行詔標闕于閣元和中權德輿復薦之乃授左龍武軍
兵曹參軍分司東都在母喪毀瘠幾死時謂劉孝子後為
起居郎達禮好古有祖風云稍節。舊書。明天文律歷
音樂醫算之術所著又有太

樂令辭記三卷真人肘後方三卷天官舊事一卷滋舊書
白有傳敦儒在忠義傳獎語有曰生於儒門稟此至性王
祥篤行起孝敬而不移嘗
參養志積歲年而罔怠

餗字鼎卿天寶初歷集賢院舊書學士兼知史館終右補

闕父子三人更泣史官著史例頗有法舊書史例三卷又

題解一卷李肇國史補序餗集小說涉南北朝至開元
為傳記又國朝舊事四十卷書錄解題隋唐嘉話一卷

彙新舊書傳不著字左散騎常侍終荆南節度使子贊以陰仕為

鄆丞杜鴻漸自劍南還過鄆厨驛豐給楊炎薦彙當作名

儒子當有孫字擢浙西觀察判官炎入相進歙州刺史政幹彊

濟野媪將為虎噬幼女呼號搏虎俱免觀察史韓滉表贊

治有異行加金紫徙常州滉輔政分所統為三道以贊為

宣州刺史都團練觀察使治宣十年贊以剛猛立威官吏

重足一迹。宣富饒。斂奉結恩。不能訓子。素業衰矣。卒贈吏

部尚書。謚曰敏。稍節。舊書彙有集三卷。贊自有傳。

迴。傳亦不以剛直稱。第進士。歷殿中侍御史。佐江淮轉運

使。時新更安史亂。迴饋運財賦。力于職。大歷初。為吉州刺

史。治行尤異。累遷給事中。舊書有集五卷。按迴附傳當居末。此似越次。

秩字祚卿。開元末。歷左監門衛錄事參軍事。稍遷憲部員

外郎。坐小累。下除隴西司馬。安祿山反。哥舒翰守潼關。楊

國忠欲奪其兵。秩上言。翰兵天下成敗所繫。不可忽。房瑄

見其書。以比劉更生。至德初。遷給事中。久之。出為閬州刺

史。貶撫州長史。卒。所著政典。舊書云三十五卷。止戈記。舊書云七卷。至

德新議。舊書云十二卷。等凡數十篇。舊書又有指要三卷。又舊書志有論喪紀制度論私鑄錢

改制國學等事。東坡志林世之言兵者咸取通典通典雖杜祐所集然其源出於劉秩

迅字捷卿。歷京兆功曹參軍事。嘗寢疾。房瑄聞。憂不寐。曰

捷卿有不諱。天理欺矣。新書多自撰句法。似此句殊不成語。陳郡殷寅。名知

人。見迅歎曰。今黃紉度也。劉晏每聞其論。曰。皇王之道。盡

矣。上元中。避地安康。當作慶。卒。迅續詩書春秋禮樂五說書

成。語人曰。天下滔滔。知我者希。終不以示人云。新書志六說五卷在

經解類李邯鄲書目劉迅作六說以標六經作書之誼而著其目惟易闕而不叙李義山集始僕得劉氏六說讀之

其語曰是非繫於褒貶不繫於賞罰禮樂繫於有道不繫於有司常密記之李華三賢論論劉沓虛略曰名儒史官之家兄弟以學著五說條貫源流備古今之變在京嘗疾太尉房公時臨扶風聞之曰挺卿日若不起無復有神道殷直清有識尚恨言理少對常想見其面後避地逝於安慶而王氏香祖筆記謂沓虛惜不概見於後世止傳五言詩十四篇新舊唐書皆不為立傳其字挺卿今亦無知者又言予觀獨孤及三賢論歎沓虛之長不止於詩按李華論見文苑英華所指即迅耳沓虛必其別字挺卿則文苑有注唐書作捷卿直清乃寅字無疑也何云無傳三賢論自稱避村避村華字也又何云獨孤耶又按徐倬全唐詩錄載劉沓虛江東人為夏縣令與賀知章包融張旭號吳中四士此又不知何本豈別一人耶然所錄詩五言十四篇即王所云也豈唐書迅傳闕書為夏縣令及嘗遊吳中語耶抑詩錄所稱江東人或因賀包張三士而臆揣其地也是并三賢論亦未見無論印及本傳矣名輩如王徐著書若此信乎讀書證古能得其通者世難其學也

新唐書知幾與徐堅等六人同傳史臣總論曰唐興史官秉筆眾矣知幾以來工訶古人詳此是訶古一語非專謂劉自執者偏據胸中有物先入詆譏四起焉愚則謂必知知幾之人者乃可與知史通之書愚始時閱其書怪其言自遷固而下無完史其謫之太過至或失之褊以削或失之泥以膠意其人果談史之申韓者邪其春夏之氣少秋冬之氣多者邪及讀其本傳詳其世履不但身席清通而六子齊著聲實大官榮名達於孫曾猶未衰止又疑天之施澤於劉氏何其深厚而加長如

此也自通釋其書且數過乃始寤其為人也雖口不談

道而實種道學之胚胎觀採撰載文等篇力故其為言

也雖貌似拂經而實操經物之繩繆觀疑古惑經等篇

見蓋其根性壹至畫而不過其坊畫於坊者取於物也

必約約必受之以豐秋冬之為嚴斂也春夏之以長茂

也劉氏之澤深厚而加長固其符也訶人以為悅而能

享是哉愚故曰知知幾之人者可與知史通之書也三

山僖父起龍書後

史通通釋終

